采购合同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诚信、互利共赢的原则，就甲方采购乙方成套设备事宜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工程名称：陈村乡秸秆综合利用配套项目-二标段

2.工程地点：渑池县陈村乡池底村

3.项目编号：MCGZ[2026]196-ZC180

4.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
5.工程内容：执行招标(采购)文件和中标(成交)文件的相关内容（详见工程量清单内容）。

6.采购范围：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，向甲方提供全套设备、配套配件、运输、装卸、安装、调试、试运行、人员培训、质保维修及终身技术咨询等全部服务，设备具体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技术参数、数量、配置标准详见本合同附件《设备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确认表》。

7. 项目性质：固定总价包干项目，包含设备材料费、生产制造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检测费、培训费、税费、质保服务费、辅材辅料费等一切相关费用，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。

二、合同价款

1. 合同总金额：人民币伍佰壹拾肆万壹仟捌佰元整（¥5141800 元），为含税固定总价。

2. 价款说明：本合同总价不受市场材料价格、人工价格、运输价格、税费调整等任何因素影响，合同履行期间总价固定不变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请调价、加价。

3. 发票要求：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发票项目、金额、税率需符合国家财税规定，发票开具后交付甲方作为付款依据。

三、供货、安装与工期

1. 供货周期：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20 日历天内，乙方完成全部设备生产、包装、运输、送货至甲方指定现场。

2. 安装调试周期：设备到货验收无误后 7 日历天内，乙方完成全部设备安装、接线、调试、试运行工作，确保设备达到正常使用、达标运行标准。

3. 交付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（鸿沙县陈村乡沈底村）。

4. 交付要求：乙方负责设备全程运输、卸货、搬运就位，全程承担货物损毁、丢失、磕碰损坏的全部风险及费用；运输包装符合国家标准及长途运输、防潮、防震、防锈、防破损要求，保证设备完好无损送达现场。

5. 工期顺延：仅因甲方书面通知停工、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期延误的，乙方可书面申请工期顺延，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生效，无甲方书面确认的工期延误，视为乙方逾期履约。

四、设备标准与质量要求

1. 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为全新原厂正品、未使用、无翻新、无瑕疵的合格产品，符合国家现行行业标准、技术规范、安全标准及本合同附件技术参数要求。

2. 所有设备具备完整的出厂合格证、检测报告、说明书、保修卡、资质文件等全套资料，设备型号、参数、性能与投标/报价文件、技术承诺完全一致。

3. 设备材质、配置、零部件均为原厂标配，不得替换、降级、以次充好、拼装组装，一经发现，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，乙方承担全部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。

4. 设备安装工艺、施工标准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规范，安装完成后设备运行稳定、操作便捷、各项指标达标，满足甲方正常生产、使用需求。

五、验收标准与流程

（一）到货初验

设备送达现场后，甲乙双方共同对设备数量、外包装、型号规格、随机资料、配件耗材进行清点验收，签署《到货验收单》。外观破损、数量短缺、型号不符的，乙方须 3 日内无条件补齐、更换，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（二）安装调试验收

乙方完成安装、调试、试运行后，书面通知甲方组织竣工验收。双方依据合同约定、技术参数、行业标准开展整体验收，验收内容包含设备外观、配置、性能、运行参数、功能完整性、安全性能等。

（三）试运行与最终验收

1. 设备验收合格后进入 5 天试运行期，试运行期间设备无故障、无卡顿、参数达标、运行稳定，视为试运行合格。

2. 试运行期满无质量问题，双方签署《项目最终验收合格确认书》，项目正式完成验收。

3. 若试运行期间出现质量问题、性能不达标、故障频发等情况，乙方须免费整改、维修、更换，试运行周期顺延，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全额承担；整改后仍无法达标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、全额退款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。

六、付款方式与进度

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： 施工方进场给予拨付 30%，采购工程量 80%，给予拨付工程款的 80%，采购完工，验收审计后拨付 97%，剩余 3%，作为质保金一年后，复验结束，质量合格，支付质保金，总之，按照上级拨付进度同步给予拨付，工程进度款，不截留、挪用。

七、质保服务与售后服务

1. 质保期限：本项目设备整体质保期为 1 年，自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；核心关键部件质保 2 年，质保期内实行免费维修、免费更换配件、免费技术服务。

2. 售后响应：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，乙方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，2 小时内响应、24 小时内到达现场、48 小时内完成故障修复；特殊疑难问题无法按期修复的，乙方须提供备用设备或出具书面整改方案，保障甲方正常运营。

3. 免费培训：乙方须免费为甲方操作人员、维护人员提供不少于 5 次现场操作、日常维护、故障排查专项培训，确保甲方人员熟练掌握设备操作及基础维保技能。

4. 终身服务：质保期满后，乙方提供终身成本价维修服务、技术升级咨询服

务，优先保障甲方设备维保需求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服务、恶意抬高价格。

5. 质保责任：质保期内因设备质量、安装工艺、零部件缺陷导致的一切故障、损坏、安全事故，全部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八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（一）甲方权利义务

1.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项目款项，提供设备安装所需的场地、基础条件，配合乙方完成施工验收。

2. 有权全程监督设备生产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全过程，对不合格产品、不规范施工有权要求乙方整改、返工。

3. 及时对接乙方办理验收、签证、资料归档等相关手续，不得无故拖延验收及付款流程。

4. 对项目履行过程中获悉的乙方商业秘密、技术信息承担保密义务。

（二）乙方权利义务

1. 严格按照合同标准、工期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全部供货、安装、服务工作，确保项目合规交付。

2. 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安全施工规范，自行承担施工期间的人员安全、设备安全、现场安全全部责任，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全权负责。

3. 全程配合甲方验收、审计、检查工作，及时提供所需资质文件、验收资料、竣工资料。

4. 保证设备知识产权合法合规，不存在侵权、假冒、盗版问题，若引发知识产权纠纷，由乙方全权承担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。

5. 对项目履行过程中获悉的甲方经营信息、项目信息承担终身保密义务，不得泄露、外传、商用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1. 乙方逾期履约：乙方逾期供货、逾期安装、逾期完工的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总金额 0.5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5 日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乙方须退还甲方全部已付款项，并按合同总金额 10%支付违约金，赔偿甲方全部

经济损失。

2. 质量违约：设备型号、参数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，或存在以次充好、翻新拼装、质量缺陷的，甲方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、换货、整改，乙方承担全部费用；同时乙方按合同总金额 15%支付违约金，若造成甲方停产、损失的，另行全额赔偿。

3. 售后违约：乙方未按约定提供质保服务、逾期响应、拒绝维修的，甲方有权扣除质保金，同时乙方按每次违约支付违约金 5000 元，累计多次违约的，甲方可追究全部违约责任。

4. 甲方违约：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应付未付款项 0.5%支付违约金（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 5%）。

5. 乙方出现丧失履约能力、破产清算、不正当竞争、严重违约等情形的，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，不予补偿乙方损失，并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十、不可抗力

因地震、台风、洪水、火灾、战争、政策重大调整等法定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的，遭遇方须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，并在 7 日内提供有效证明文件，双方根据不可抗力影响程度，协商顺延工期、部分履行或解除合同，互不追究违约责任。

十一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、纠纷，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、变更与终止

1.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签字、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. 任何合同变更、调整均须双方书面确认，口头约定无效。

4. 本合同质保期满、款项结清、双方全部义务履行完毕后，合同自动终止。

十三、其他约定

1. 本合同所有附件、投标文件、技术承诺书、验收单据、往来正式书面函件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双方对本合同内容及项目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，保密责任不受合同终止影响。

3. 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各执叁份，乙方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双方签字盖章：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（盖章）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8 日

乙方（供货方）（盖章）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8 日